关于

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总经理发生变更及聘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代码:	151253.SH	债券简称:	19 京融 01
	151375.SH		19 京融 02
	155527.SH		19 京融 G1
	155528.SH		19 京融 G2
	155588.SH		19 京融 G3
	155589.SH		19 京融 G4
	194329.SH		22 京融 01
	194888.SH		22 京融 02

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11月

重要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债券受托管理协议》及其它相关信息披露文件以及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公司"或"华融基础")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和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或"受托管理人")编制。中信建投证券编制本报告的内容及信息均来源于发行人提供的资料或说明。

本报告不构成对投资者进行或不进行某项行为的推荐意见,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作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的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建投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在任何情况下,未经中信建投证券书面许可,不得将本报告用作其他任何用途。

一、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2019 年 3 月 14 日,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 (第一期)完成发行,简称"19 京融 01",发行规模 18 亿元,发行时票面利率 4.40%,期限 3+2 年期。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3 月 14 日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两年票面利率至 3.80%,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存续规模 18 亿元。

2019年4月3日,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2019年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完成发行,简称"19京融02",发行规模12亿元,发行时票面利率4.40%,期限3+2年期。发行人已于2022年4月3日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两年票面利率至3.65%,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存续规模7亿元。

2019 年 7 月 18 日,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品种一简称"19 京融 G1",发行规模 10 亿元,发行时票面利率 3.78%,期限 3+2 年期。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7 月 18 日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两年票面利率至 3.10%,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存续规模 4.951 亿元。品种二简称"19 京融 G2",发行规模 10 亿元,票面利率 4.17%,期限 5 年期。

2019 年 8 月 12 日,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19 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完成发行,品种一简称"19 京融 G3",发行规模 5 亿元,发行时票面利率 3.57%,期限 3+2 年期。发行人已于 2022 年 8 月 12 日行使票面利率调整选择权,调整本期债券存续期后两年票面利率至 3.10%,截至目前,本期债券存续规模 5 亿元。品种二简称"19 京融 G4",发行规模 15 亿元,票面利率 3.98%,期限 5 年期。

2022 年 4 月 19 日,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 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完成发行,简称"22 京融 01",发行规模 5 亿元,票面利率 3.43%,期限 3+2 年期。

2022 年 7 月 8 日,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2022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二期)完成发行,简称"22 京融 02",发行规模 5 亿元,票面利率 3.25%,期限 3+2 年期。

二、人员变更基本情况

(一) 相关人员变更情况

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或"公司")已 于 2023 年 11 月 20 日公告了《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总 经理发生变更及聘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公告》。经发行人第五届董事会第 十四次会议决议,发行人原总经理黄旭明先生因工作安排调整不再兼任总经理职 务。同时,聘任梁建平担任公司副总经理(主持工作)一职。

(二)新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基本情况

姓名	梁建平
职务	副总经理 (主持工作)
联系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 46 号院 1 号楼 1 层 04、2 层 205
电话	010-59512699

梁建平,公司董事、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男,1981年5月生,本科。曾任中共北京市西城区政法委办公室科员,中共北京市西城区委办公室综合科副主任科员、副科长、主任科员、科长,椿树街道办事处工委书记助理,北京金融街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安全管理办公室主任、行政副总监、安全总监、行政总监等。

(三)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总经理变动以及副总经理(主持工作)聘任属于公司经营过程中正常人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上述人员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相关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发行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中信建投证券作为上述各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及时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的有关规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事务临时报告。

中信建投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关于上述各期债券本息偿付及其他对 债券持有人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或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的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上述各期债券的相关风险,并请投资者对相关事项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关于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发生变更及聘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此页无正文,为《关于北京华融基础设施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发生变更及 聘任副总经理(主持工作)的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